

## 法学院尹飞副教授参加第六届海峡两岸民法典研讨会并做主题发言

[发表时间]: 2008-10-20 [来源]: 法学院 [浏览次数]:

近日，第六届海峡两岸民法典暨东吴大学吕光院长百岁冥诞纪念学术研讨会在台湾东吴大学法学院举行。本次会议由东吴大学法学院主办，来自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北京大学法学院、清华大学法学院、中国政法大学民商经济法学院、烟台大学、对外经贸大学法学院、南京师范大学法学院和台湾地区的东吴大学、台湾大学、辅仁大学、政治大学、中正大学等两岸学术机构以及部分法律实务部门的数十位学者专家参加了此次研讨会。法学院尹飞副教授应邀出席了此次研讨会。

在开幕式上，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王利明院长、台湾地区“司法院”院长赖英照、东吴大学法学院潘维大院长先后致辞。会议随后进行了为期两天的学术研讨。围绕“侵权责任之立法建议”、“侵权行为损害赔偿之立法建议”、“特殊侵权行为之立法建议”、“侵权法之立法建议”、“物权法之解释与使用”等民法典制定与实施中的重要问题，学者们开展了热烈的研讨和深入的交流。

本次会议上，尹飞副教授分别以他人行为责任的归责基础、我国不动产登记制度等为主题进行了主题发言。台湾地区“司法院”副院长谢在全教授、台湾地区“考试院”委员邱聪智教授、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张新宝教授、烟台大学郭明瑞教授等就其发言进行了评议。

在台期间，受郭锋院长委托，院长助理尹飞副教授与中正大学法律系主任兼法学研究所所长谢哲胜教授、辅仁大学法学院院长陈荣隆教授等就相互之间的学术合作等问题进行了交流。

编辑：孙颖